兜牢民生底线 助力企业发展

文·摄影/北方新报正北方网首席记者 张学博

疫情防控期间,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稳定就业岗位、守牢民生保障底线,我区采取了一系列行之有效的举措,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那么,下一步我区将采取哪些措施进一步推进稳就业工作?阶段性减免社保费政策又将如何推进?针对以上问题,4月27日,自治区就业服务局、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逐一进行了解答。

发布会现场

打好稳定就业"组合拳"

就业是民生之本,关乎国计民生、更关乎千家万户。为全力抓好各类群体就业,确保就业局势稳定,下一步,我区将精准施策,全力打好稳定就业"组合拳"……自治区就业服务局局长王林表示。

王林介绍,首先,我区将加快推动各项就业政策落地见效。目前,国家和自治区密集出台了一系列减负降费、金融支持、援企稳岗等政策措施,还将制定出台自治区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稳就业若干措施。下一步,我区将结合今年开展的"就业政策落地见效年"活动,确保上述政策落到实地。其次,稳住重点群体就业的基本盘。主要举措包括:加大在政策、资金、培训、招聘、指导队伍、信息服务等方面对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支持力度,促进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继续做好农牧民工"点对点"返岗复工服务工作,同时,引导和帮助暂时难以外出、有就业意愿的劳动者积极参加农村牧区基础设施建设、人居环境改善和春季农牧业生产,实现就地就近就业;将就业困难人员及时纳入就业援助范围,实现兜底保障,同时紧盯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边缘户贫困劳动力和易地搬迁贫困劳动力三类贫困群体,"出现一人,帮扶一人,就业一人",确保6月底前实现动态清零。第三,积极促进就业服务精准对接。其中包括:依托自治区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与智联招聘、58同城、猎聘网、猫头英招聘引智等社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联动,持续开展大规模、广覆盖、高频次的"企业招""园区招"等10类招聘活动;加快完善供需调查、培训对接、就业对接、跟踪服务"四位一体"公共就业服务系统,提高培训对接、就业对接精准度。

确保减免政策惠及更多企业

国家和我区出台的减免企业养老、工伤和失业三项社会保险费政策,明确了免、减、退、缓四项措施。其中,免,是今年2月至6月对参保的中小微企业和以单位形式参保的个体工商户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实行免征;减,是今年2月至4月对参保的大型企业和其他组织的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减半征收;退,是对企业已缴纳的2~3月份社会保险费应减免单位缴费部门予以退还;缓,是对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的企业可申请缓缴,缓缴期限原则上不超过6个月,期间免收滞纳金。

当日,针对许多参保企业和职工关心的问题,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局长王亚忠回应道,随着工作的全力推进,减免政策的效应还将进一步显现。下一步,我区将指导各地将阶段性减免社保费政策继续落实落细,在推进预核定和退费、引导未参保企业参保、强化基金调度等方面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切实帮助企业渡过难关,切实让政策红利惠及更多企业。

"我们也希望,对划型有异议或登记信息不准确的企业,及时与参保地经办机构联系,共同完成信息完善和划型工作,以便尽快享受到政策的红利。"王亚忠呼吁。

让群众少跑腿快办事

为应对疫情影响,我区允许参保企业和个人延期办理业务,减少非必须的现场办理。同时,及时发布业务办理提示,公开事项清单和办理指南,大力推行"不见面""网上办"服务,确保了人社服务不断档、不掉线,为服务对象提供了高效便捷的服务。

采访中,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政务服务处处长张海涛透露,今年,我区将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以更大力度更快速度推行"网上办""一窗办"的服务模式,彻底打通政策落实落地最后一公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多便利。

首先,到今年年底,自治区本级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要达到100%,市县要达到90%。为实现这个目标,我区要建设全区人社网上办事大厅,并与自治区政务服务平台、蒙速办APP对接,统一身份认证,打通网上办事渠道。同时,分批次将165项人社服务全部推到网上,优先实现与群众关系密切的事项网上办、掌上办。其次,今年将整合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劳动关系、人事人才等服务事项,在全区全面推行一个窗口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前台窗口出件的服务模式,最大限度减少群众排队次数,方便群众办事。第三,在全区人社系统开展"人社服务快办行动"。其中,第一项是打包办,就是把过去流程相似、材料相近、结果关联的一些事项打包成"一件事",届时群众只需到一个窗口、提供一份材料,一次办理完成;第二项是提速办,对于即办事项,从接收材料到办结,原则上不超过30分钟,对于企业和群众比较关心的失业金申领、稳岗补贴申领、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等事项,办理时限压缩50%以上;第三项是简便办,即大力压减办事材料,利用信息化手段规范业务经办,该取消的坚决取消,最大限度减少材料提交次数。

首府警方侦破一起特大贩卖毒品案:18人落网

文/北方新报正北方网记者 刘 惠

4月29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公安分局了解到,经过15个月艰苦侦查,该局成功破获一起特大贩卖假冒戒毒药的新型毒品案件,抓获犯罪嫌疑人18人,缴获新型毒品胶囊两万余粒,总净重9000余克;缴获各类毒品胶囊1200余粒,总净重721克;收缴现金毒资、涉案资金400余万元及大量作案工具,为全国打击新型毒品犯罪做出重要贡献。

神秘"胶囊"

2018年3月的一个深夜,玉泉区公安分局禁毒大队接到一名女子举报,称其丈夫在家中吸毒。禁毒大队迅速出警,将吸毒前科人员乔某抓获。乔某称,他已经很久不吸毒了,只是服用一种"戒毒胶囊",虽然价格贵一些,但服用后效果和吸食海洛因差不多。细心的民警发现,乔某眼神迷离并伴有明显的戒断反应。随即,民警在其身上发现了一粒"戒毒胶囊"。同年6月2日,玉泉区公安分局再次查获吸毒人员赵某及少量疑似毒品胶囊,与乔某所持有的胶囊外形高度一致。经过实验室检测,两次查获的"戒毒胶囊"均含有同类新型毒品。经过禁毒民警夜以继日的侦查研判,一个以李某为首盘踞在呼和浩特市贩卖新型毒品的团伙很快浮出水面。

"打草惊蛇"

民警侦查发现,李某所贩卖的"戒毒胶囊"颜色各异,成分不同,价格悬殊,毒品来源较为复杂。为争取时间,侦查员果断采取"打草惊蛇"方式查明李某的"供货源"。6月21日,一向深居简出的李某突然驾车驶向包头市。侦查员分析,李某此行很可能与上家联系购"货",于是果断出击,在李某驾车回呼和浩特市的必经卡口设伏。当日23时,民警将李某抓获,当场在其车内查获新型毒品胶囊39粒。李某落网后,拒不交代贩卖新型毒品胶囊的犯罪事实,对其上下家只字不提,始终以"零口供"对付民警讯问。民警很快在李某的手机微信中发现一个名为"美好"的包头籍男子与其有大量资金往来,包头籍贩毒人员张某进入警方视线。

鉴于案情重大,自治区公安厅禁毒总队迅速启动"大要案联动机制",成立由厅禁毒总队、呼和浩特市禁毒支队和玉泉区公安分局三级主要领导为指挥,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专案组,抽调精干警力30余人,奔赴江苏、云南、广东等5省8地开展工作。同年8月,该案被公安部确立为部目标案件。公安部禁毒局领导两次听取案件汇报,并为专案组确立了"打团伙、摧网络、抓毒枭、捣窝点"的目标。

毒枭无处藏身

通过侦查研判,一条以郭某红为首,以买卖"戒毒药"为掩护,利用互联网、快递公司等流通渠道,通过网店经营、微信朋友圈扩散、分销商加盟等方式,大肆售卖、迅速洗钱的庞大贩卖新型毒品胶囊的网络团伙浮出水面。该网络涉及全国110个市县,涉案人员达6000余人。民警通过大量工作,对郭某红犯罪团伙的毒品流向、毒资脉络、网络构架进行了精准锁定。

一网打尽

正当一张准备抓捕郭某红等人的大网悄然铺开时,该团伙成员突然手机关机、微信停用。专案组采取化装侦察、情报研判、物流跟踪等方式对涉案人员开展不间断侦查,各地工作组迅速调整工作方法,全力收集证据,为案件的诉讼做了大量基础准备。5个多月后,案件终于迎来转机。2019年3月2日,郭某红与其马仔赵某某驾车前往云南昆明购买新型毒品,并于3日后返回江苏家中。专案组果断行动,多路出击,一举将郭某红贩毒团伙骨干成员悉数抓获。

随后,专案组成员又先后行程2万余公里,辗转云南、山西、广东等省市,对涉案其他主要犯罪嫌疑人实施抓捕。2019年9月6日,涉案最后一名嫌疑人黄某某在云南昆明落网,标志着李某特大贩卖新型毒品案成功告破。